

古代小说禁书系列

安平秋 杨忠 主编

觉世明言

清道光廿四年禁毁

〔清〕李渔 著 楚材 选注

古代小说禁书系列

安平秋 杨忠 主编

觉世明言

清道光廿四年禁毁

〔清〕李渔 著 楚材 选注

(桂)新登字 03 号

觉世明言

[清]李 渔 著

楚材选 注

*

漓江出版社出版

(广西桂林市南环路 159—1 号)

邮政编码:541002

广西新华书店发行 湖南省地质测绘印刷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625 字数 264,000

1994 年 7 月第 1 版 1995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印数:8001—16000 册

ISBN 7-5407-1592-8/I · 1043

定价: 8.5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请与工厂调换

前 言

封建时代，统治者总想统一舆论，宣传对自己有利的思想文化，一旦发现了不协调的声音，总想加以制止，于是，在中国历史文化发展的长河中便时时出现毁禁书籍的现象。禁书成了统治者加强思想统治、镇压敌对势力的一种手段，但它常常影响到文化的发展，也是一种文化现象。

人们熟知的秦始皇焚书便是这种手段之一例。但是历史上禁书并不自秦始皇始。《孟子·万章下》载有孟子与北宫锜的一段问答，北宫锜发现周朝班爵授禄制度的详情已不可知晓，便向孟子请教其原因。孟子回答说：“诸侯恶其害己也，而皆去其籍。”《孟子正义》解释了这句话，大意是说诸侯欲恣意享乐，而周朝的班爵授禄制度限制了诸侯的行为，诸侯为了不受约束，便毁弃了记载班爵授禄制度的有关典籍，使自己可以恣意妄为。毁了书也就禁了书，这是最早记载毁禁典籍的历史事件，所记当是春秋时的事。其后商鞅助秦孝公变法时，也曾燔灭《诗》、《书》，这事记载在《韩非子》“和氏篇”中。诸侯“去其籍”，所毁弃的典籍范围极小；商鞅燔《诗》、《书》，发生在僻处一隅；文化普及程度有限的看来，先秦时期的禁书对于一般读书人或

也不酷烈。

到了秦始皇三十四年(前 213 年),发生了全国性的禁书事件,不但焚书,而且坑儒,举措非常严酷,禁书事件具有了强烈的政治色彩。秦代禁书实际上是禁春秋战国以来的私学,让学术文化掌握于官府,这对于学术文化的发展无疑是一大打击。因此,汉初于惠帝四年(前 191 年)废除“挟书律”,不再禁书,便得到了人民的拥护,也促进了文化的发展。

此后约四百年间未曾发生过禁书事件。到了两晋南北朝隋唐期间才又陆续禁书,但所禁多半为假称天意、妄说吉凶的谶纬之书及被统治者视作神秘的天文占卜之学,间或杂以佛书、道书,反映出佛道之间的激烈斗争。宋代除继续禁天文、图谶、阴阳术数之外,又特重禁兵书,并且在禁书范围与手段方面有了不少新发明。比如,开始将禁书的重点转向个人文集、野史中在政治上与当权者不一致的著作,突出了政治问题,说明当权派的政治统治经验已更加成熟。王安石新法推行之时发生的“乌台诗案”,以及徽宗朝禁苏轼父子兄弟和张耒、黄庭坚等人的文集与一些笔记、野史等,是突出的例子。这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禁毁当代名人著作,开因人废书之例。禁书成了打击持不同政见者的有效手段。此外,宋代还奖励举报。南宋孝宗朝又禁书坊擅自刻印书籍,刻书需先申报,这也是中国历史上第一次实行的措施。总之,宋代及宋代以前禁书主要着眼点在防范政治上出问题,即防止动摇或阴谋取代现政权的一切努力。

元代禁书多半是偶然事件,且偏重于禁“伪妄道经”,统治者似乎有点儿漫不经意,很少从禁绝异端思想方面考虑,反映出元代统治者相对缺乏思想文化统治的经验。而明代统治者则不同,他们除继续密切注意政治问题、巩固统治权力之外,还密切关注以程朱理学为准绳,打击一切“惑乱人心”的思想的效果。李贽的著作遭毁禁,便是

一例。此时，统治者内部矛盾引发的禁书事件，有时也闹得不可开交。如天启、崇祯年间围绕“挺击、红丸、移宫”三大案发生的《三朝要典》的编纂与遭禁，便是统治者内部矛盾激化的结果。此外，明代统治者的目光还扫描到了过去历代都未被人注意的小说。英宗正统七年（1442年），国子祭酒李时勉上疏请禁瞿佑的《剪灯新话》，开了禁小说的先例。明王朝灭亡前夕，还匆匆忙忙地于崇祯十五年（1642年）禁了《水浒》。

清代虽不曾发生像宋代的乌台诗案、明代的《三朝要典》那样明白地表示政治异见的案件，这表明了由于封建专制的严酷，统治者内部已不敢明白地表示政治异见了。但清代的禁书事件却最多，且大半仍出于政治原因，其中许多案件往往形成文字狱。如康熙朝庄廷钱《明史辑略》案、戴名世《南山集》案，雍正朝曾静《大义觉迷录》案，乾隆朝王锡侯《字贯》案、徐述夔《一柱楼诗》案等，均处罚惨酷恐怖。其实这些大案中除曾静一案具有强烈的民族意识，宣传“夷夏之大防”之外，其余案件的事主均无明显反清企图，只是在文字中稍不留心，触犯清廷忌讳，帝王便“小题大做”、“无题径做”，往往以“语言狂悖”为罪名，杀一儆百，借以立威，被杀之人的著作也成了禁书。有些本无反清思想，一心只图“邀求皇恩”给清廷拍马者，亦常因拍马不当反而取祸。如乾隆朝民人智天豹编造年号三十余条，并预推乾隆在位五十七年，希冀以此求得一官半职，不料乾隆即位之初已预定在位六十年，心中认为智氏大触其霉头，故虽在谕旨中一再表白自己“不愿贪天位以旷天功”，“不必定以六十年为朝”，但仍以“该犯敢于妄编年号三十余条，且于皇祖庙讳直书不避，丧心病狂”为由，将智天豹斩首。另一小民王肇基编造《恭颂万寿诗联》，亦因触犯忌讳而被斩首，《诗联》被禁。

清代禁书不仅苛猛残酷，而且花样翻新、手段巧妙，最突出

的例子是借编《四库全书》之机,全面彻底地搜罗并检查全国现存典籍,凡有文字“违碍”之处,必加删削修改,甚或加以毁禁,清代许多著名的文字狱案也是在编《四库全书》时发现的。乾隆皇帝以编《四库全书》为名征求天下遗书时已隐含禁书之意,但为鼓励人们献书,开头的一两年中一再申明“不于书中寻摘瑕疵,罪及藏书之人”。直等到认为遗书已大致征集完备,才于乾隆三十九年露出真面目,一再督责各地总督、巡抚及大小官员注意查缴毁禁违碍书籍。经过十数年间比较彻底的大检查,清代通过编纂《四库全书》而禁毁的书籍达 3100 余种,几乎与编入《四库全书》的图籍总数相等,其禁书之滥是历朝历代都不可比拟的。

此外,清代在全力扑灭人民的不满情绪和全面检查文字的忌讳的同时,还严禁所谓“琐语淫词”,即小说戏曲。顺治九年(1652 年),清政权入关才刚刚坐稳,便下令严禁“琐语淫词”。康熙在位期间,也曾严禁“小说淫词”。但小说戏曲在社会上极易普及,虽有禁令,却屡禁不止,《西厢记》、《水浒传》等小说戏曲甚至被译成了满文,故乾隆年间曾不止一次地强调禁《水浒》。其后,几乎每一代皇帝在位之时,都要禁小说戏曲,一些地方官亦在自己的辖区内禁毁小说戏曲,如同治七年(1868 年)江苏巡抚丁日昌就曾下令查禁小说戏曲,并开列两批书目,被禁小说戏曲达 268 种。

我们简略回顾中国禁书的历史,意在说明两个问题:其一,毁禁图书作为统治者加强思想政治统治的一种手段,其处罚的残酷及手法的精细是和封建专制的加强同步发展的。其二,由于禁书的原因纷繁复杂,被禁的典籍并不全是好书,也就是说,并不是所有的禁书都是值得我们今天提倡的。对待禁书我们仍然应采取区分精华与糟粕的态度。比如,那些假称天意的谶纬之书,其中虽不乏具有一定史料价值或能透射出历史的折光的著

作,但也有相当数量的图讖之书是当时的政客们假造的政治预言,除可作少数学者研究的资料外,在今天已失去了继续流通的价值,没有必要再一一复原与普及。再如那些心存希冀、邀求恩赏的投机拍马之作,如智天豹胡编的《万年历》之类,在今天更失去了存在的价值。而作为禁书中的大宗的文学作品也是精华与糟粕并存的,因此,即使是优秀文学作品,其中夹杂的糟粕,也是应该摒弃的。

为了使读者对历史上曾被禁毁过的一些文学作品有所了解,我们应漓江出版社聂震宁先生之约,编选了这套《古代小说禁书系列》。选取有代表性的作品,加以校勘、标点,力求为读者提供一套经过整理的、较为准确可靠的资料。为了替中等文化程度的读者扫除文字与典章制度方面的障碍,我们还加了简明的注释。限于学力与识见,我们的选目与整理都会有错失或不妥之处,欢迎读者指正。

安平秋 杨 忠

目 录

无声戏

丑郎得艳	1
避惑生疑	24
命殉龙阳	41
攒钱赎妓	60
吃醋蒙冤	73
梅香守节	87

连城璧

曲终死节	105
懦夫还魂	129
计贲新郎	168
贞女受谤	196

十二楼

合影楼	216
夺锦楼	234
夏宜楼	246
萃雅楼	266
拂云楼	284
十叠楼	315
鹤归楼	327
奉先楼	352

丑郎得艳^{〔1〕}

诗云：

天公局法乱如麻，十对夫妻九配差。

常使娇莺栖老树，惯教顽石伴奇花。

合欢床上眠仇侣，交颈帏中带软枷。

只有鸳鸯无错配，不须梦里抱琵琶。

这首诗，单说世上姻缘一事，错配者多，使人不能无恨。这种恨与别的心事不同：别的心事可以说得出、医得好，唯有这桩心事，叫做哑子愁、终身病，是说不出、医不好的。若是美男子娶了丑妇人，还好到朋友面前去诉诉苦，姊妹人家去遣遣兴，纵然改正不得，也还有个娶妾讨婢的后门；只有美妻嫁了丑夫，才女配了俗子，只有两扇死门，并无半条生路，这才叫做真苦。古来“红颜薄命”四个字，已说尽了。只是这四个字，也要解得明白：不是因他有了红颜，然后才薄命，只为他应该薄命，所以才罚做红颜。但凡生出个红颜妇人来，就是薄命之坏了，哪里还有好丈夫到他嫁，好福分到他享？

当初有个病人，死去三日又活转来，说曾在地狱中看见阎王升殿，鬼判带许多恶人听他审录。他逐个酌其罪之轻重，都罚他变猪变狗、变牛变马去了，只有一个极恶之人，没有甚么变得。阎王想了一会，点点头道：“罚你做一个绝标致的妇人，嫁一个极丑

〔1〕 原题为《丑郎君怕娇偏得艳》，收入《连城璧》改为《美女回遭花烛冤，村郎偏享温柔福》。

陋的男子，夫妻都活百岁，将你禁锢终身，才准折得你的罪业。”那恶人只道罪重罚轻，欢欢喜喜的去了。判官问道：“他的罪案如山，就变做猪狗牛马，还不足以尽其辜，为何反得这般美报？”阎王道：“你哪里晓得！猪狗牛马虽是个畜牲，倒落得无知无识，受别人豢养终身，不多几年，便可超生转世，就是临死受刑，也不过是一刀之苦；那妇人有了绝标致的颜色，一定乖巧聪明，心高志大，要想嫁潘安、宋玉一般的男子，及至配了个愚丑丈夫，自然心志不遂，终日忧煎涕泣，度日如年，不消人去磨他，他自己会磨自己了。若是丈夫先死，他还好去改嫁，不叫做禁锢终身；就使他自已短命，也不过像猪狗牛马，拚受一刀一索之苦，依旧可以超生转世，也不叫做禁锢终身；我如今叫他偕老百年，一世受别人几世的磨难，这才是惩奸治恶的极刑，你们哪里晓得？”看官，照阎王这等说来，红颜果是薄命的根由，薄命定是红颜的结果，那哑子愁自然是消不去，终身病自然是医不好的了。我如今又有个消哑子愁、医终身病的法子，传与世上佳人，大家都要紧记。这个法子不用别的东西，就用“红颜薄命”这一句话做个四字金丹。

但凡妇人家生到十二三岁的时节，自己把镜子照一照，若还眼大眉粗、发黄肌黑，这就是第一种恭喜之兆了，将来决有十全的丈夫，不消去占卜。若有二三分姿色，还有七八分的丈夫可求；若有五六分的姿色，就只好三四分的丈夫了。万一姿色到了七分八分、九分十分，又有些聪明才技，就要晓得是个薄命之坯，只管打点去嫁第一等、第一名的愚丑丈夫，时时刻刻以此为念，看见才貌俱全的男子，晓得不是自己的对头，眼睛不消偷觑，心上不消妄想，预先这等磨炼起来，及至嫁到第一等、第一名的愚丑丈夫，只当逢其故主，自然贴意安心，那阎罗王的极刑，自然受不着了；若还侥幸嫁着第二三等、第四五名的愚丑丈夫，就是出于望外，不但不怨恨，还要欢喜起来了。人人都用这个法子，自然心安

意遂，宜室宜家，哑子愁也不生，终身病也不害，没有死路，只有生门。这“红颜薄命”的一句话，岂不是四字金丹？做这回小说的人，就是妇人科的国手了。奉劝世间不曾出阁的闺秀，服药于未病之先，已归金屋的阿娇，收功于瞑眩之后，莫待病入膏肓，才悔逢医不早。我如今再把一桩实事演做正文，不像以前的话，出于阎王之口，入于判官之耳，死去的病人还魂说鬼，没有见证的。

明朝嘉靖年间，湖广荆州府有个财主，姓阙字里侯。祖上原以忠厚起家，后来一代富似一代，到他父亲手里，就算荆州第一个富翁。只是一件，但出有才之贝，不出无贝之才，莫说举人进士挣扎不来，就是一顶秀才头巾，也像平天冠一般，承受不起。里侯自六岁上学，读到十七八岁，刚刚只会记帐，连拜帖也要央人替写。内才不济也罢了，那个相貌，一发丑得可怜，凡世上人的恶状，都合来聚他一身，半件也不教遗漏。好事的就替他取个别号，叫做“阙不全”。为甚么取这三个字？只因他五官四肢都带些毛病，件件都阙，件件都不全阙，所以叫做阙不全。哪几件毛病？

眼不叫做全瞎，微有白花；面不叫做全疤，但多紫印；手不叫做全秃，指甲寥廖；足不叫做全跷，脚跟点点；鼻不全赤，依稀略见酒糟痕；发不全黄，朦胧稍有沉香色；口不全吃，急中言常带双声；背不全驼，颈后肉但高一寸；还有一张歪不全之口，忽动忽静，暗中似有人提；更余两道出不全之眉，或断或连，眼上如经樵采。

“古语道得好：‘福在丑人边。’”他这等一个相貌，享这样的家私，也勾得紧了，谁想他的妻子，又是个绝代佳人。父亲在日，聘过邹长史之女，此女系长史婢妾所生，结亲之时才四五岁。长史只道一个通房之女，许了鼎富之家，做个财主婆也罢了，何必定要想诰命夫人，所以一说便许，不问女婿何如，谁想长大来竟替爷娘争气不过。他的姿貌，虽则风度嫣然，有仙子临凡之致，也还

不叫做倾国倾城，独有那种聪明，可称绝世。垂髫的时节，与兄弟同学读书，别人读一行，他读得四五行，先生讲一句，他悟到十来句。等到将次及笄，不便从师的时节，他已青出于蓝，也用先生不着了。写得一笔好字，画得一手好画，只因长史平日以书画擅长，他立在旁边看看就学会了，写画出来竟与父亲无异，就做了父亲的捉刀人，时常替他代笔。后来长史游宦四方，将他带在任所，及至任满还乡，阙里侯又在丧中，不好婚娶，等到三年服阙，男女都已二十外了。长史当日许亲之时，不料女儿聪明至此，也不料女婿愚丑至此，直到这个时节，方才晓得错配了姻缘，却已受聘在先，悔之不及。邹小姐也只道财主人家儿子，生来定有些福相，决不至于鳃头鼠脑。那“阙不全”的名号，家中个个晓得，单瞒得他一人。里侯服满之后，央人来催亲，长史不好回得，只得凭他迎娶过门。

成亲之夜，拜堂礼毕，齐入洞房。里侯是二十多岁的新郎，见了这样妻子，那里用得着软款温柔，连合卺杯也等不得吃，竟要扯他上床，只是自己晓得容貌不济，妻子看见定要做作起来，就趁他不曾抬头，一口气先把灯吹灭了，然后走近身去，替他解带宽衣。邹小姐是赋过标梅^{〔1〕}的女子，也肯脱套，不消得新郎死拖硬扯，顺手带带也就上床。虽然是将开之蕊，不怕蜂钻，究竟是未放之花，难禁蝶采。摧残之际，定有一番狼藉。女人家这种磨难，与小孩子出痘一般，少不得有一次的，这也不消细说。只是云收雨散之后，觉得床上有一阵气息，甚是难闻。邹小姐不住把鼻子乱嗅，疑他床上有臭虫，哪里晓得里侯身上又有三种异香，不消烧沉檀、点安息，自然会从皮里透出来的。哪三种？口气，体气，脚气。邹小姐闻见的是第二种，俗语叫做狐腥气。那口里的，因

〔1〕 标梅：比喻女子已到结婚年龄。源出《诗经·召南·标有梅》。

他自己藏拙，不敢亲嘴，所以不曾闻见；脚上的，因做一头睡了，相去有风马牛之隔，所以也不曾闻见。邹小姐把被里闻一闻，又把被外闻一闻，觉得被外还略好些，就晓得是他身上的原故了，心上早有三分不快。只见过了一会，新郎说起话来，那口中的秽气，对着鼻子直喷，竟像吃了生葱大蒜的一般。邹小姐的鼻子，是放在香炉上过世的，哪里当得这个熏法？一霎时心翻意倒起来，欲待起来呕唾，又怕新郎知道嫌他，不是做新人的厚道，只得拚命忍住；忍得他睡着了，流水爬到脚头去睡。谁想他的尊足，与尊口也差不多，躲了死尸，撞着臭蚤，弄得个进退无门。坐在床上思量道：“我这等一个精洁之人，嫁着这等一个污秽之物，分明是苏合遇了蜣螂，这一世怎么腌臢得过？我昨日拜堂的时节，只因怕羞不敢抬头，不曾看见他的面貌。若是面貌可观，就是身上有些气息，我拚得用些水磨工夫，把他刮洗出来，再做几个香囊与他佩带，或者也还掩饰得过。万一面貌再不济，我这一生一世怎么了？”思量到此，巴不得早些天明，好看他的面孔。谁想天也替他藏拙，黑魆魆的再不肯亮，等得精神倦怠，不觉睡去。忽然醒来，却已日上三竿，照得房中雪亮。里侯正睡到好处，谁想有人在帐里描他的睡容。邹小姐把他脸上一看，吓得大汗直流，还疑心不曾醒来，在梦中见鬼，睁开眼睛把各处一相，才晓得是真，就放声大哭起来。里侯在梦中惊醒，只说他思想爷娘，就坐起身来，把一只粗而且黑的手臂，搭着他腻而且白的香肩，劝他耐烦些，不要哭罢。谁想越劝得慌，人越哭得狠，直等里侯穿了衣服走出房去，冤家离了眼前，方才歇息一会；等得走进房来，依旧从头哭起。从此以后，虽则同床共枕，犹如带锁披枷，憎嫌丈夫的意思，虽不好明说出来，却处处示之以意。

里侯家里另有一所书房，同在一宅之中，却有彼此之别。邹小姐看在眼里，就瞒了里侯，教人雕一尊观音法像，装金完了，请

到书房。待满月之后，拣个好日，对里侯道：“我当初做女儿的时节，一心要皈依三宝，只因许了你家，不好祝发。我如今替你做了一月夫妻，缘法也不为不尽，如今要求你大舍慈悲，把书房布施与我，改为静室，做个在家出家。我从今日起，就吃了长斋，到书房去独宿，终日看经念佛，打坐参禅，以修来世。你可另娶一房，当家生子，随你做小做大，我都不管，只是不要来搅我的清规。”说完，跪下来拜了四拜，竟到书房去了。里侯劝他又不听，扯他又不住，等到晚上，只得携了枕席，到书房去就他。谁想他把门窗户扇都封锁了，犹如坐关一般，只留一个丫鬟在关中服侍。里侯四顾彷徨，无门可入，只得转去独宿一宵。到次日，接了丈人丈母进去苦劝，自己跪在门外哀求，怎奈他立定主意，并不回头。过了几时，里侯善劝劝不转，只得用恶劝了，分付手下人不许送饭进去，他饿不过自然会钻出来。谁想邹小姐求死不得，情愿做伯夷、叔齐，一连饿了两日，全无求食之心。里侯恐怕弄出人命来，依旧叫人送饭。一日，立在门外大骂道：“不贤慧的淫妇！你看甚么经？念甚么佛？修甚么来生？无非因我相貌不扬，本事不济，不能勾随你的淫心，故此在这边装腔使性。你如今要称意不难，待我卖你去为娼，立在门前，只拣中意的扯进去睡就是了。你说你是个小小姐，又生得标致，我是个平民，又生得丑陋，配你不来么？不是我夸嘴说，只怕没有银子，若拚得大主银子，就是公主、西施也要得来。你办眼睛看我，我偏要娶个人家大似你的，容貌好似你的回来生儿育女，当家立业，你那时节不要懊悔！”邹小姐并不回言，只是念佛。

里侯骂完了，就去叫媒婆来分付，说要个官宦人家女儿，又要绝顶标致的，竟娶做正，并不做小。只要相得中意，随他要多少财礼，我只管送，就是媒钱也不拘常格，只要遂得意来，一个元宝也情愿谢你。自古道：“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只因他许了元宝谢

媒，那些走千家的妇人，不分昼夜去替他寻访，第三日就来回复道：“有个何运判的小姐，年方二八，容貌赛得过西施，因他父亲坏了官职，要凑银子寄到任上去完赃，目前正要打发女儿出门，财礼要三百金，这是你出得起的。只是何夫人要相相女婿，方才肯许；又要与大娘说过他是不肯做小的。”里侯道：“两件都不难，我的相貌其实不扬，他看了未必肯许，待我央个朋友做替身，去把他相就是了。至于做大一事，一发易处。你如今就进关去对那泼妇讲，说有个绝标致的小姐要来做正，你可容不容？万一吓得他回心，我就娶不成那一个，也只当重娶了这一一个，一样把媒钱谢你。”那媒婆听了，情愿趁这主现成媒钱，不愿做那桩欺心交易，就拿出苏秦、张仪的舌头来，进关去做说客。谁想邹小姐巴不得娶来做正，才断得他的祸根，若是单单做小，目下虽然捉生替死，只怕久后依旧要起死回生，就在佛前发誓道：“我若还想在阙家做大，教我万世不得超升。”媒婆知道说不转，出去回复里侯，竟到何家作伐。约了一个日子，只说到某寺烧香，那边相女婿，这边相新人。

到那一日，里侯央一个绝标致的朋友做了自己，自己反做了帮闲，跟去偷相，两个预先立在寺里等候。那小姐随着夫人，却像行云出岫，冉冉而来，走到前面，只见他：

眉弯两月，目闪双星。摹拟金莲，说三寸，尚无三寸；批评花貌，算十分，还有十分。拜佛时，屈倒蛮腰，露压海棠娇着地；拈香处，伸开纤指，烟笼玉笋细朝天。立下风，暗嗅肌香，甜净居麝兰之外；据上游，俯观发采，氤氲在云雾之间。

诚哉绝世佳人，允矣出尘仙子！

里侯看见，不觉摇头摆尾，露出许多欢欣的丑态。自古道：“两物相形，好丑愈见。”那朋友原生得齐整，又加这个傀儡立在身边，一发觉得风流俊雅，何夫人与小姐见了，有甚么不中意？当晚就